中共砀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砀农工组〔2024〕2号

关于下达砀山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

各镇（园区）、县直有关单位:

根据《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皖财农〔2021〕450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中共砀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，我县对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000万元进行安排分配。项目计划已在砀山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，且公示期满无异议。现将砀山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是落实好公告公示制度。严格按照《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皖扶办〔2018〕118号）等文件规定，各镇（园区）、村（社区）在接到资金项目计

划的批复后，要及时通过公开栏等方式进行公告，镇（园区）公告内容为涉及本镇（园区）的批复文件、项目清单，村公告内容为涉及本村的批复文件、项目清单；项目管理单位或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前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原则上不得少于10天。

二是规范项目开工、实施工作。严格按照《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》（皖乡振发〔2023〕50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各项目实施单位要抓紧组织设计、招投标、施工；严格按照下达的项目计划组织实施，不得擅自更改、调整项目、批复事项；项目要按照计划时间完工，尽早发挥项目效益。

三是项目管理和资金拨付由项目主管部门负责。各项目单位要严格按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的要求，严禁挤占、截留、挪用项目资金。资金的拨付使用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。

四是做好项目验收和后续管理。项目完成后，规范项目验收。同时参照扶贫项目资产管理有关要求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依序开展项目确权、移交、登记、管护运营、收益分配等工作。

五是注重资金项目的绩效管理。切实发挥财政衔接资金预期效益，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附件：1.砀山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

助资金项目汇总表

2. 砀山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中共砀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年2月4日

抄：省乡村振兴局、省财政厅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财政局

中共砀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　　2024年2月4日印发

附件：1

砀山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汇总表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个数	总投资	衔接资金				其他资金	备注
			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
1	基础设施类	14	6055				6055		
2	产业发展类	2	660				660		
3	就业项目类								
4	巩固三保障成果类	1	215				215		
5	项目管理费类	1	70				70		
合计：		18	7000				7000		

附件12

砀山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项目类型	镇（园区）	行政村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（新建/改（扩）建）	实施地点（具体到自然村）	实施期限（完成时限）	建设内容（规模及补助标准）	责任单位（项目主管部门）	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	资金规模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				受益对象（脱贫户、监测户）		绩效目标	群众参与	联农带农机制情况	是否出列村	列县/列镇/列村/列户	备注
												中央资金	省级资金	市级资金	县镇资金	其他资金	受益户数	受益人口数						
1	产业发展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	新建	全县范围内	2024年度	为办理小额贷款的脱贫户、监测户享受贴息资金。	县财政局（地方金融监管局）	县财政局（地方金融监管局）赵振海	360				360		3500	10500	为小额信贷用户（脱贫户、监测户）按规定利率贴息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以贴息的方式减少小额贷款用户（脱贫户、监测户）的资金使用负担。	/	列户	
2	产业发展类	砀城镇	/	砀山冷链集配中心项目一期（3#冷库建设）	新建	毛油坊自然村	2024年12月15日前	新建3#冷冻冷库，总计划投资为8408万元，总建筑面积为8837㎡，其中本次计划投入的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任务方向300万元的为该资金总量的3.57%。建设内容主要为冷冻冷库主体工程建设，配套水、电、路、下水道等相关设施。	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乡村振兴局	安徽省梨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昆	300				300		＞5	＞12	项目建成后，形成收益资金（租金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），去除相关运维费用后收益用于村集体经济增收和脱贫户。同时通过带动脱贫户务工、创业等方式带动户增收。实现稳定脱贫，壮大有力地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，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，带动周边农户增收，特别是脱贫户，监测户通过就业等方式增加收入，辐射带动周边农户，经营主体发展产业，提升产业发展质量，不断巩固脱贫成果。	/	列县	
3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农村生活垃圾收储运输处理项目	新建	/	2024年12月底前	通过购买社会化服务，对全县15个镇（园区）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，带动农户务工就业增收，改善农村生活生产环境。	县城管局	县城管局李超峰	3320				3320		42297	84403	全县农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，实现农村生活垃圾规范化处置，带动农户就业增收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参与项目务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委托社会运营，拓宽当地农户就业岗位的同时，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及时清扫收运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。	/	列县	
4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农村污水处理运营维护项目	新建	/	2024年12月底前	对全县13个农村镇水厂进行维修管护、污水处理，主要包括水表、管网等设备进行维修、养护、更换等；对污水处理站点进行维护，包括设备维护、药剂采购、管网疏通等相关配套设施。	宿州市砀山县生态环境分局	宿州市砀山县生态环境分局郑步存	998				998		42297	84403	通过项目实施，提升全县污水处理能力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建设水平，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参与项目务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财政衔接资金的投入，解决农村污水处理问题，改善农村污水处理条件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/	列县	
5	巩固三保障成果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“防贫保”综合保险项目	新建	/	2024年12月底前	对2024年全县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、监测对象的“防贫保”综合保险项目保费给予补贴。	县财政局（地方金融监管局）	县财政局（地方金融监管局）赵振海	215				215		21539	42693	预计到2024年底，基本建成多层次、全方位、广覆盖的防止返贫致贫综合保险体系，有效化解脱贫人口、监测对象面临的特色农业灾害、大病医疗、人身意外、家庭财产损失、教育升学等方面风险，提升抵御风险能力，实现参保对象有保障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对“防贫保”综合保险项目保费给予补贴的形式，切实提高脱贫人口、监测对象防范风险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/	列户	
6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项目	改建	/	2024年12月底前	全县农村供水管网维修养护，农村规模水厂标准化改造，农村供水管件采购及相关配套设施等。	县水利局	安徽省梨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昆	400				400		＞750	＞1725	通过实施全县农村供水管网维修养护，农村规模水厂标准化改造，农村供水管件采购及相关配套设施等，实现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的目标，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参与项目务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财政衔接资金的投入，改善农村供水条件，保障农村群众饮水安全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/	列县	
7	基础设施类	周寨镇	孙集村	农村道路提升项目	新建	市力集	2024年12月底前	新建道路3050米，宽3.5米，共计10675㎡，5cm碎石垫层+18cm水泥混凝土面层，抗折强度4.0mpa，配套相关设施等。	县发展改革委	周寨镇人民政府何斐斐	170.8				170.8		23	54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，方便生产生活，提升村内基础设施水平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以工代赈方式新建道路，带动群众就业增收，为当地脱贫户及村民群众长久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。	否	列村	
8	基础设施类	周寨镇	洪庄新村	农村道路提升项目	新建	汪庄	2024年12月底前	新建道路1950米，宽3.5米，共计6825㎡，5cm碎石垫层+18cm水泥混凝土面层，抗折强度4.0mpa，配套相关设施等。	县发展改革委	周寨镇人民政府何斐斐	109.2				109.2		18	42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，方便生产生活，提升村内基础设施水平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以工代赈方式新建道路，带动群众就业增收，为当地脱贫户及村民群众长久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。	否	列村	
9	基础设施类	程庄镇	龙泉寺村	村组道路建设项目	新建	邢楼	2024年9月底前	路长1860m，路宽3.5m，共计6610㎡（其中包含路长200m路宽4m），5cm碎石垫层+18cm水泥混凝土面层，抗折4.0mpa。	县美丽办	程庄镇人民政府杨林	99				99		12	28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，方便生产生活，提升村内基础设施水平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以新建道路的形式，为脱贫户及村民群众长久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。	否	列村	
10	基础设施类	唐寨镇	唐集村	村组道路建设项目	新建	荒庄村	2024年9月底前	路面宽4m，路长0.59km，5cm碎石垫层＋18cm水泥混凝土面层，抗折强度4.0mpa，共计2360m²；道路加宽400m²；共计2760m².	县美丽办	唐寨镇人民政府李玮	40				40		8	19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，方便生产生活，提升村内基础设施水平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以新建道路的形式，为脱贫户及村民群众长久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。	否	列村	
11	基础设施类	唐寨镇	寨和村	坑塘清淤	新建	西王寨	2024年9月底前	坑塘清淤4面共计62000m³，护坡等相关配套设施。	县美丽办	唐寨镇人民政府李玮	94.9				94.9		12	29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生活环境及提升水环境治理水平，提升村内居住环境，群众满意率95%以上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坑塘清淤的形式，给脱贫户及村民群众营造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，提升村居环境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	是	列村	
12	基础设施类	李庄镇	汪闸村	村组道路建设及坑塘清淤项目	新建	汪闸汪黑楼	2024年9月底前	路长0.2km，路宽3.5m，共计700m²，加宽路面236m²，5cm碎石垫层＋18cm水泥混凝土面层，抗折强度4.0mpa；坑塘清淤1面共计1500m³，护坡等相关配套设施。	县美丽办	李庄镇人民政府杨长远	48				48		9	21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和农村人居环境，方便生产生活，群众满意率95%以上，切实提升群众生活设施水平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村组道路建设及坑塘清淤的形式，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和营造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，村居环境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	是	列村	
13	基础设施类	李庄镇	李园新村	村组道路及污水管网建设项目	新建	张楼、王牌坊、汪楼、高庄、邱庄、闫楼、聂庄	2024年12月底前	1.铺设φ400HPDE波纹管2000m、φ300HPDE波纹管960m、200HPDE波纹管、150排水管、混凝土检查井、化粪池等相关配套设施，2.路长1160m，路宽3.5m，路长570m，路宽4m，5cm水碎石垫层＋18cm水泥混凝土面层，抗折强度4.0mpa，共计6340m².	县美丽办	李庄镇人民政府杨长远	221				221		16	37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和农村人居环境，方便生产生活，群众满意率95%以上，切实提升群众生活设施水平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村组道路及污水管网建设的形式，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和营造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，村居环境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	是	列村	
14	基础设施类	葛集镇	新华村	村组道路建设项目	新建	回楼	2024年9月底前	路长185m，路宽3.5m，共计647.5m²，5cm水碎石垫层＋18cm水泥混凝土面层，抗折强度4.0mpa。	县美丽办	葛集镇人民政府李超玉	10				10		5	12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，方便生产生活，提升村内基础设施水平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以新建道路的形式，为脱贫户及村民群众长久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。	是	列村	

砀山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项目类型	镇（园区）	行政村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（新建/改（扩）建）	实施地点（具体到自然村）	实施期限（完成时限）	建设内容（规模及补助标准）	责任单位（项目主管部门）	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	资金规模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				受益对象（脱贫户、监测户）		绩效目标	群众参与	联农带农机制情况	是否出村村	到县/到镇/到村/到户	备注
												中央资金	省级资金	市级资金	县级资金	其他资金	受益户数	受益人口数						
15	基础设施类	良梨镇	良梨村	村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	新建	侯楼、东西贾庙、张庄村	2024年12月底前	1.铺设φ400HPDE波纹管1695m、φ200HPDE波纹管1070m、150排水管，混凝土检查井、化粪池等相关配套设施，道路黑化3800m²。2.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：新建10m³/d污水处理场站，包含主要构筑物及污水处理相关设备及管网建设，运维等相关配套设施，做到全村污水整体治理。3.路长180m、路宽3.5m、5cm水碎石垫层＋18cm水泥混凝土面层，抗折强度4.0mpa，配套下水道，铺设φ400HPDE波纹管，贾庙村铺设φ400HPDE波纹管375m。4.坑塘整治3亩共计4200m²等相关配套设施。5.张庄村铺设φ400HPDE波纹管1050m。	县美丽办	良梨镇人民政府赵磊	285				285		18	42	完成建设任务，改善群众交通出行条件和农村人居环境。方便生产生活，群众满意率95%以上，切实提升群众生活设施水平。	参与项目申报、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村内基础设施提升的形式，改善脱贫户及村民群众出行条件和营造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，村居环境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	是	到村	
16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气象为农服务能力建设项目	新建	全县范围内	2024年12月15日前	在全县各镇（园区）范围内共计建设40个村级自动气象站，主要包括一体化的高精度数据采集器、太阳能充电系统、雨量传感器、温度传感器、风向风速传感器、基础等相关配套设施。	县气象局	县气象局刘胜	200				200		＞360	＞831	完成建设任务，提升我县农村气象灾害防御能力，在保障粮食生产安全方面能够持续5到10年发挥作用，切实保障脱贫人口以及村民群众增收，群众满意率95%以上。	参与项目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，提升农村气象灾害防御能力，保障粮食生产安全，防止脱贫户以及村民群众因灾返贫致贫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	/	到村	
17	基础设施类	砀城镇、朱楼镇	砀城镇杨庙村、朱楼镇陈寨村	农村雷电灾害治理工程项目	新建	砀城镇杨庙村、朱楼镇陈寨村	2024年12月15日前	共计建设2个村级防雷设施，主要包括雷电预警显示终端，电气防雷、避雷亭、接闪带、接闪杆等相关配套设施。	县气象局	县气象局刘胜	59.1				59.1		＞100	＞235	完成建设任务，做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，切实保障脱贫人口以及村民群众增收，群众满意率95%以上。	参与项目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，提升农村气象灾害防御能力，保障粮食生产安全，防止脱贫户以及村民群众因灾返贫致贫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	/	到村	
18	项目管理费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项目管理费	新建	/	2024年12月底前	统筹安排用于项目前期设计、评审、招标、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	县财政局（地方金融监管局）	县财政局（地方金融监管局）赵振海	70				70		/	/	规范项目实施程序，提高项目管理水平。	参与项目实施过程监督、完成后受益	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，规范项目保质保量建设，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联农带农成效。	/	/	
合计：											7000				7000									